

英德市浚洸镇人民政府

《〈英德市浚洸镇燕石村五七干校旧址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批后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的规定，《〈英德市浚洸镇燕石村五七干校旧址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成果已完成规划技术审查、批前公示等程序，并经英德市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审议通过后获英德市人民政府批准（英府函〔2026〕27号），自批准之日（2026年3月25日）起生效。现将《〈英德市浚洸镇燕石村五七干校旧址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批复稿）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

《〈英德市浚洸镇燕石村五七干校旧址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

二、批复时间及文号

2026年3月25日，英府函〔2026〕27号

三、公示类型

批后公示

四、公示媒介

英德市人民政府网站: <http://www.yingde.gov.cn/>

五、项目意见及反馈咨询

英德市浚洸镇人民政府, 电话: 13553951992, 邮箱:
290668318@qq.com。

六、调整内容及主要图纸

(一) 调整范围



本次《局部调整》范围位于英德市浚洸镇燕石村五七干校旧址。规划总面积 2.6019 公顷。

调整范围图

(二) 调整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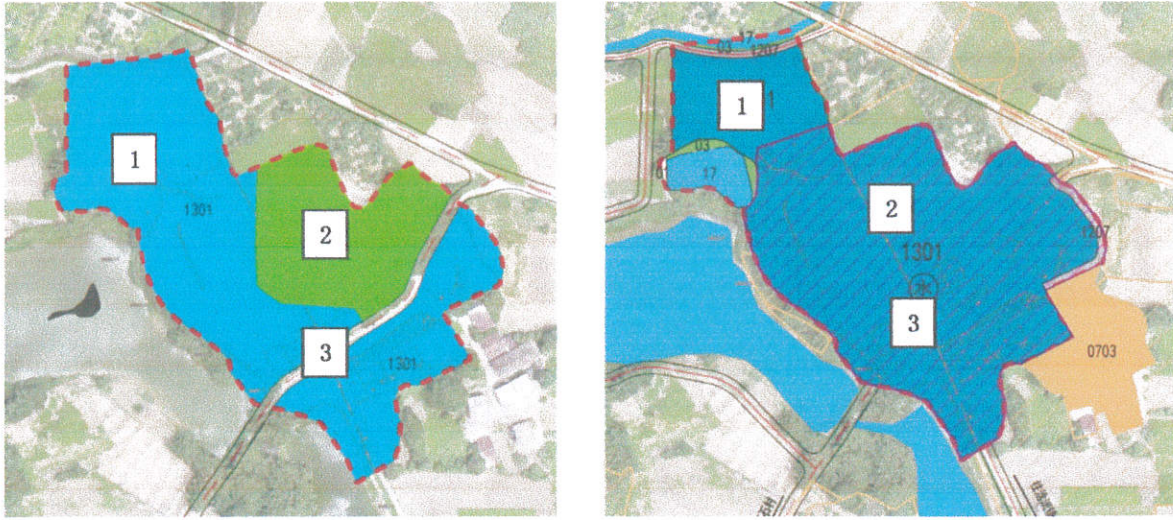
2.1 用地调整

根据城镇开发边界及项目开发需求对规划用地布局进行局部调整,并把位于城镇开发边界外的用地按市国土空间规划用地用海图进行调整,地块调整情况如下:

- 1、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用地用地用海衔接及保留现状道路及排洪渠,将供水用地调整为供水用地、林地、耕地、陆地水域;
- 2、根据城镇开发边界及项目需求,将林地调整为供水用地;
- 3、根据浣沱镇自来水厂的规划选址红线,保证项目用地完整性,将城镇村道路用地调整为供水用地。

用地调整内容一览表

序号	原地块地块编码	调整后地块编码	调整前地类名称	调整后地类名称	调整前用地面积(平方米)	调整后用地面积(平方米)
1	HYG-01	HYG-01	供水用地	陆地水域	12793.76	218.6
		HYG-02		林地		73.84
		HYG-03		城镇村道路用地		266.06
		HYG-04		供水用地		3688.89
		HYG-05		林地		235.38
		HYG-06		耕地		42.56
		HYG-07		陆地水域		994.3
2	HYG-02	HYG-08	林地	供水用地	6390.13	20138.38
3	HYG-03	HYG-09	供水用地	城镇村道路用地	5765.92	355.49



调整前后用地对比图

2.2 指标调整

规划主要根据项目选址红线及项目拟报建总平面图，对以下地块的用地指标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内容如下表所示。

指标调整内容一览表

03	09	用地	路用地	3466.92	355.49	≤1.0	≤35	≥25	≤24	基地的出入通道
HGY-09	1207	城镇行道路用地		355.49						1.00.00 增加建筑密度，以便台证

法定图则

英德市浛洸镇人民政府

2026年6月2日

